

加 急

江门市财政局文件

江财农〔2018〕30号

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 后期扶持资金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财政局，江门市水务局：

根据《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18〕41 号）精神，现将 2018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收文后尽快将资金下达给有关项目承担单位。本次下达的资金，具备国库集中支付条件的，实行财政国库集中支付；暂不具备国库集中支付条件的，按照《关于印发〈江门市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管理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江财农〔2005〕161 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实行财政报账制管理。请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管

理和监督检查，切实发挥资金效益。安排给市直单位的资金，实行国库集中支付。

二、本次下达的资金，请按附表所示列入 2018 年度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（详见附件），经济分类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。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附件：2018 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安排情况表

江门市财政局

2018 年 3 月 13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财政厅（农业处），各市（区）水务主管部门。

江门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8 年 3 月 15 日印发

附件：

2018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安排情况表

单位：人、万元

序号	市别	核定补助人数	本次下达资金及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	
			小计	其中	
				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 项支出（2130321）	移民补助（2082201）
	合计	56717	3403.02	850.755	2552.265
1	市本级	3449	206.94	51.735	155.205
2	蓬江区	16	0.96	0.24	0.72
3	江海区	3	0.18	0.045	0.135
4	新会区	479	28.74	7.185	21.555
5	台山市	12909	774.54	193.635	580.905
6	开平市	19919	1195.14	298.785	896.355
7	鹤山市	3530	211.8	52.95	158.85
8	恩平市	16412	984.72	246.18	738.54